证券代码：000936 　证券简称：华西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品种：公司生产运营所需原材料精对苯二甲酸（PTA）、乙二醇（MEG），产成品涤纶短纤（PF）等相关商品的交易合约。

2、投资金额：在业务开展期间，任一时点保证金余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3、为有效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公司拟进行与自身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和产成品的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要生产产品为涤纶短纤维，其主要原料为精对苯二甲酸和乙二醇。受宏观经济及石油价格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产品及原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较大影响。

为有效规避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降低其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拟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

2、投资金额

在业务开展期间，任一时点保证金余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3、投资方式

（1）投资品种：公司生产运营所需原材料精对苯二甲酸（PTA）、乙二醇（MEG），产成品涤纶短纤（PF）等相关期货上市商品。

（2）投资市场：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等国内各大商品期货交易所，衍生品交易主要通过资信良好的资本管理公司完成。

（3）投资方式：期货、期权等。

（4）履约担保：以期货交易保证金方式担保。

4、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5、资金来源

本次期货和衍生品交易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投资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 营相关的商品，以规避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风险如下：

（1）市场风险：受期货等衍生品市场相关因素影响，期货价格的波动时间与波动幅度与现货价格并非完全一致，相关业务在期现损益对冲时，可能获得额外的利润或亏损，在极端情况下，政策风险或非理性的市场可能出现系统性风险，造成交易损失。

（2）流动性风险：衍生品业务根据公司规定权限下达资金调拨和操作指令，如市场价格波动过于激烈，或是在手业务规模过大，均有可能导致因来不及补充 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所产生的损失。

（3）技术及内控风险：由于期货和衍生品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会存在因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或内部控制方面缺陷而导致意外损失的可能。

（4）政策及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制度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或合同约定，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2、风控措施

（1）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商品价格风险为目的，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制定相关业务规则及流程并严格执行，通过实行授权、岗位牵制和内部审计等措施进行风险控制。

（3）公司制定了《商品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期货和衍生品交易操作原则、审批权限、操作流程、信息保密及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流程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

（4）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5）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通过开展PTA、MEG、PF等相关商品的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更好地规避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有利于提高公司抵御市场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关于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3、公司商品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